

你偶然拾起一瓣，

我的爱会在你指间流淌，

我没有一丝遗憾，

只因为今生能够

凋零在你的身旁。

玻璃城堡

一首忧伤的青春恋曲

王晖著

你偶然拾起一瓣，

我的爱会在你指间流淌，

我没有一丝遗憾，

只因为今生能够

凋零在你的身旁。

玻璃城堡

一首忧伤的青春恋曲

王晖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玻璃城堡 / 王晖著. - 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05.11

ISBN 7-5059-5075-4

I . 玻 … II . 王 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10202 号

书名	玻璃城堡
作者	王 晖
出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(010-65389152)
地址	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(100026)
经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薛燕平
责任校对	师自运
责任印制	李寒江
印刷	北京天龙真彩印刷技术中心
开本	850×1168 1/32
字数	140 千字
印张	6.75
版次	200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号	ISBN 7-5059-5075-4
定价	16.80 元

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

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<http://www.cflacp.com>

作者自述

1980年，一声啼哭，本人呱呱坠地。那天恰逢农历的鬼节，想来一生自是不能为“人杰”，倒也天生是个“鬼雄”（雄性的雄）。

1998年，波澜不惊的人生突遭风浪，升入高三却因病休学，想来一切皆是命。无缘高考，开始怨天尤人。

1999年病愈。收拾雄心望参加高考，却又赶上省里作为教改试点，教材全变，信心受挫，放弃了高考的愿望，潜心创作小说。尼采说：“我不是人，我是炸药。”在那段看不到希望的日子里，我真想引爆了自己。从这部《玻璃城堡》的前半部分大略可以窥见我这一时期生活的影子。

2000年10月，我上了高考补习班。经过九个月的复习，于2001年9月，考入了省中医学院。同年出版小说《青色柠檬》。

2002年，我进入山西大学文学院，现为大三在读生。山西省作家协会会员。发表中篇小说《翡翠绿》、《风过满庭花》。这阶段的生活在《玻璃城堡》中也有记述。

■ 责任编辑：薛燕平

■ 封面设计： 春天 书装工作室
tel:010-5868823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第一章

雪花最美的舞蹈不是飞舞在空中的舞蹈，而是留在人们心中的舞蹈；女人最美的模样，不是印在照片上的模样，而是刻在男人心中的模样。雪儿啊，我要我的心成为你的舞池；女人啊，我要我的心作为你的画布。

对我来说人生并不曾有过一个真正的梦想，因为梦想总是那么虚妄，因此我从来不去思考，只是接受这世界给我的每一个路标。就算是被生活欺骗，受到重创，也似乎毫无知觉，好像一座年久失修的桥，被各种各样的人踩得吱吱作响，然而有一天连这种吱喳的声音也没有了，因为桥塌掉了。

这一年，我升上高三，却因病休学了。好像一座桥塌掉了，人们会去走另一座，我身边那些嘈杂的人声像是突然地蒸发掉了，像是午夜时分的集贸市场，留下来的只剩了冷寂和孤独。

孤独用它冰冷的手为我建筑了一座玻璃城堡，世界从此在我眼前是透明的，却无法再伤害我，而我的世界也真空到



只剩下了孤独。我在人生中学到的第一课叫做——逃避。

宇宙是流变，生活是意见，我是——无奈。

这个时节正值是深秋，是枫叶飘落的季节，被染红的枫叶注满了美丽的哀愁。我羡慕枫叶，因为它是在生命最美丽的时刻结束了自我，留下的是一生中最美丽的回忆，那像诗，是美丽的哀愁。每逢这个季节会飞来一队队的鸿雁，偶尔会有一只掉队的。那就像是我的名字“沈孤鸿”。我就是一只孤雁。

当我的大多数同学开始坐在大学的课堂里的时候，我已经休养了将近一年。为了给自己的心灵找到一点慰藉，我在一所著名的大学里念了夜校。因为离家远的缘故，我在学校附近租了公寓，开始了独立的求学生活。

所谓的夜校也不过是个幌子，我的生活里最主要的三件事是：读书、抽烟和泡网吧。

我有在晚上看书的习惯，倒不是像古人那般惜时如金，发出“昼短苦夜长，何不秉烛游”的感叹。只不过是领悟到治疗失眠的最好办法就是熬着不去睡觉。晚上睡得晚，白天自然是起得迟，倒也合了许多大作家的起居习惯。

起来后就去泡网吧，通常是一瓶啤酒当作早餐。

近来的天气总是阴多晴少，孤独的人最不喜欢阴天，因为阴天的感觉和孤独一样的压抑。

在网络上聊天的人通常是因为孤独，从QQ阵营的日益扩大来看，这世上孤独的人看来还真不少。就好像海越是辽阔，岛屿越是显得零星，人也是这样，因为渺小所以在人海中显得孤寂无助。因此人们在网络上聊天的目的不是沟通，而是发泄。

我在 QQ 上那一长串的上线者名单中选中“雪儿”，其实原因很简单，因为我喜欢雪。

我进入“雪儿”的个人资料，在网络上你对别人的第一印象就是通过她的个人说明。

天使折断黑色的翅膀
流星熄灭耀目的火光
我迷失了生路的方向
好像炼狱困我在中央

——雪儿

我想我是被“雪儿”的那份诗意所吸引。我想象着她一定有一双清澈的眼睛，盛满了原本不属于她的愁绪；我想象着她一定有鲜明的个性，因为黑色的天使代表了叛逆；我想象着……我确信她是属于诗，而不属于残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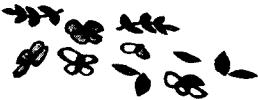
带着一种好奇我给“雪儿”发去了我的信息：

没有一颗陨落的星星会放出光芒
与其绝望不如再次飞翔
相信自己就是人生的方向
相信光明就会拥有天堂——天使

人们说雪花是天使的眼泪，我想我这个天使一定是将眼泪流回了心里。

一分钟之后，我和“雪儿”做了线上的第一次亲密接触。

雪儿：“天使，你是要将我这片绝望的雪花带回天堂吗？”



当男人遇到女人的时候通常有两种应对：帅气的男人往往温情脉脉，用葡萄酒一般的甜言蜜语来把女人灌醉；而不帅的男人则拼命装酷，因为只有这样在被拒绝之后才会不伤到男人的自尊。理智告诉我，凡是在帅哥身上都能找到我的影子，就是在我身上找不到帅哥的影子。可是既然网络是虚幻的，那么帅哥也就可以是虚拟的。因此我决定采用第一套方案。毕竟是只有甜蜜的爱情才能使女人堕入爱情的甜蜜。

天使：“雪儿，你不知道吗？雪花是天使的眼泪，我不会让你去什么天堂，我是要你流（留）到我心里。”

雪儿：“天使，雪花是精灵，注定属于飞翔，我是不会被你俘获的，哪怕你的心温暖得像太阳。”

“雪儿”巧妙地封杀了我的温情攻势。不过我相信这世上没有融化不了的冰山，只有温度不够的火焰；同理，这世上没有打动不了的女人，只要你有更甜蜜的语言。因此我加大了攻势。

天使：“雪儿，你可知道，雪花最美的舞蹈不是飞舞在空中的舞蹈，而是留在人们心中的舞蹈；女人最美的模样，不是印在照片上的模样，而是刻在男人心中的模样。雪儿啊，我要我的心成为你的舞池；女人啊，我要我的心作为你的画布。”

雪儿：“酷毙了，天使。你绝对有‘呕像’派的资质。”

天使：“其实我一直这样认为，只是别人都不好意思承认。难得今天找到了你这么一位红颜知己。”

雪儿：“天使，你知道吗？男人装酷是为了弥补自己的不够帅气，也就是说，是一种对内心自卑感的掩饰。”

雪儿一语点中我“花开陋巷无人怜”的落寞之情，可是表

面上还得装作若无其事。

天使：“厉害，厉害，雪儿小姐，这么快就掀了我的底牌。小生自知今生没有投胎做白马王子，不过黑马王子倒是还沾点边哦。”

雪儿：“天使，你赖皮噢。在股市里被称作黑马的是那种日后会飙长的潜力股。天使，你是在变相地夸自己吧。不过，本姑娘可是自你上线以来就没有对你的帅气抱有过任何幻想。”

天使：“雪儿小姐果然慧眼独具。不过，我倒认为帅不帅气并不是划分男人的标准。我认为这世上的男人其实就两种，拿果子来打个比喻，第一种男人知道他要找的是什么果子，他完全不管山里是否有这样的果子，只是漫山遍野地寻找，这种男人的一生往往大风大浪，却多是一无所获；第二种男人他只知道果子的作用是用来填饱肚子，所以也不管不顾什么滋味品种，找到就吃，这种男人往往一生波澜不惊且平淡安逸。这喜欢第一种男人的女人爱浪漫，喜欢第二种男人的女人爱安全。”

雪儿：“深刻！深刻！不过男人帅不帅气用眼睛看就可以分辨，而你说的这两种男人却很难分辨的啊。”

天使：“其实也很容易，只要观察男人的眼睛：眼神深邃的男人说明有智慧；眼神忧郁的男人说明饱经世故；眼光火热的男人说明思想稚嫩；眼光平静的男人说明胸无大志；眼光犀利的男人说明精于权术；眼光晦暗的男人说明工于心计。”

雪儿：“天哪，天使！在没有被你侃晕之前小女子还是下线的好。再见，天使。可别为我失眠啊。”



天使：“放心吧，好雪儿。我是不会错过与你在梦中相见的机会的。”

“雪儿”拥有一份优雅的伤感，一份睿智的聪明，一种倔强不服输的个性，好似一个精灵，匆匆地来，又匆匆飞去。然而就是这短暂，却注定留在我心中，成为永恒。

那一夜天空稀稀拉拉地飘落下秋天的雨。这雨并不像夏天那般来势凶猛，却意味悠长。雨如情丝，越舒缓的越难忘。

以后的日子，我开始每天在线上等待那个精灵古怪的“雪儿”。虽然不愿承认，但“雪儿”已经占据了我的心。一天、两天……原来时间可以增加思念，然而就像她的名字，“雪儿”如雪花般只留下美丽的影子，消失了，蒸散在空气中，像是一个梦，雪花只是飞扬在梦中。然而无法抑止地渴望着鸳梦重温，弄伤了自己……缘分是偶然，等待是空幻。

我终于接受了一个事实：我再也不会在线上遇见“雪儿”了。

我的这种因为对“雪儿”的期待与绝望而导致的情感变化，并没有瞒过我最好的也是惟一的朋友秋枫的眼睛。

“男人失恋呢，就像打针，疼一下就过去了，没事的。”秋枫说。

“不是失恋，是醒了一个梦。”我回答。

“醒了，就别再让自己睡过去。梦是不能重温的，重温的旧梦一定是噩梦。”

“你变得好哲呀。”我的话里掺着挖苦的味道。

“是经验之谈。就好像我总是说女人只是一次‘性’产品，是同样的道理。”秋枫永远是秋枫，有他特有的幽默。

“可她很特别，让人难忘。”我说。

“难忘，也是一种忘。终归在时间中消亡。”

“所以我才在掌心一遍遍写上‘雪儿’的名字，希望能留下时间冲不走的印记。”我用手指在掌心轻轻地划着，有一种痒痒的感觉。

“发春啊，你！”秋枫冷笑道，我也开始嘲笑自己。

是否就这样别离
默默无语
依旧低吟的风铃
印证甜蜜
无法挽回的记忆
零落风里
落花飘逝的远处
凝留着你

——天使赠雪儿

我给“雪儿”发去了这样的留言，却不再相信会有奇迹。



第二章

沉沦就好似看着吐出的烟圈在空中慢慢扩散，不需要用任何思考，似乎也就没有了烦恼。可是有一天当我们从这种沉沦的陶醉中醒来的时候，却发现除了继续沉沦下去，我们已经一无所有……

我喜欢夜晚的大学路，两排镶入地面的灯，发出幽黄的光，整排延伸下去，仿佛莫奈画中的池塘睡莲。

我和秋枫就是在这条路上相识的。钟楼的钟敲过十二下，钟声飘荡在冷寂的夜空中，仿佛人在内心完全空寂的时候，才可以听到自己的心声。我和秋枫都喜欢这个时刻的幽静，也就成了难得的知己。他说：“寂静是时间卸去了浮华的羽衣，才更真实。”

秋枫在这所大学里修经济，应该是为了子承父业的缘故。因为他并不喜欢经济，倒是更钟情于文学。秋枫说他父亲的公司大得像座垃圾堆放站，我没见过什么垃圾堆放站，不过那显然不是一个好的概念。

边总是围着许多女人。英俊和财富男人只要拥有其一就不会再缺少女人，而秋枫幸运得两者都占。他就像一块磁石，具有天生的吸引力，想和他交往的女人从北京可以排到乌鲁木齐。女人像走马灯似的来了又去，而他却说最喜欢的依然是和我在这条空荡荡的大学路上喝啤酒、抽烟。

我曾经好奇地问他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女人就像是一罐啤酒，一旦喝完就把空酒瓶扔掉，因为它已经不再能起到麻醉你的作用，所以只好去开另一瓶。”这就是他的回答，并把一个空酒瓶投得远远的，再也不去理睬。

“你这是在欺骗你自己。”我带着一丝孩子气的义愤指责他。

“不，应该说是在沉沦中享受胜利。”他笑得很落寞，向我讲述起他的故事。“我有一个大五岁的姐姐，叫瑶。她是我见过的世界上最美丽、最温柔的女人。上高中的时候，瑶爱上一个男人，我没见过那男的，假如见到一定杀了他。姐姐的爱情最终没有给她带来幸福，那个男人玩弄了她。在接下来的高考中她也失利了。姐姐是美丽的、温柔的，却也是脆弱的……她自杀了。在她留下的遗书里有这样的结尾：‘我这一生最幸福的事是我得到了爱情；我这一生最痛苦的事是我忘不掉那份失去的爱情。’后来我知道那个玩弄姐姐的男人是个花花公子。她真的好笨，会为这样的人去死……这就是我最钟爱的姐姐愿意用生命去争取的爱情，一个悲哀的美丽……鸿，这世界上根本没有爱情，只是我们自己在欺骗自己。”

秋枫一定相当爱他的姐姐，因为他哭了。这一天我开始理解秋枫的那种对生活丝毫不信任的孤独感了。也明白了



我们为什么能够成为朋友，因为我们都曾经简单地相信过生活却都被不简单的生活欺骗过。

冬天的第一场雪降下来，许多人在欢呼。人们喜欢雪，因为它美丽。我却感到了悲哀，因为雪是天使的眼泪，因为美丽往往被悲哀衬托得更加刺眼，因此我钟情于雪，却又不敢面对这种钟情，只有将它深埋在心里，就好像我承受不起爱情，宁愿让它像雪飘过身边。

秋枫也不喜欢雪，因为他姐姐的乳名叫“小雪”。因此我和秋枫都无心欣赏这份冬雪的美，只好在我的公寓边喝酒边看影碟消遣。

“大学就像是一座大的电影院，进去之前以为那里会放映一部高雅的文艺片，可进来之后才发现放映的不过是一部粗俗的搞笑片而已。”秋枫连看碟都不忘对教育症结所在大发一通牢骚。

我却告诉他不论是文艺片还是搞笑片我都看不到，因为我甚至没有一张电影的入场券。

“可你们这些文人不是还有这么多风花雪月的爱情片看嘛。”秋枫说，因为我放的是一部英文版的《云中漫步》。“尤其是窗外就是漫天雪舞，更是能状物思人，不是吗？”

我知道秋枫的弦外之音是指“雪儿”，便没接他的话，借口说：“我看这种原声电影是为了提高英语听力。”

“那也不尽然。”他不怀好意地笑着说，“我看的外国片子里通常就只有两个单词‘no’、‘yes’。”

“你看的那是 A 片。”我白他一眼，表示对他这种幽默的抗议。

“没见过驴子，难道就一定不知道驴子怎么叫吗？”我表情严肃地回答。

秋枫拍着桌子直叫这是“经典幽默”，并不服气地说给我讲个更经典的。结果他所谓的经典故事就是在近日堵塞的马桶里清理出的堵塞物，竟是一大堆凝结在一起的臭气熏天的保险套。

“真有那么好笑吗？”我问。秋枫已经自顾自地傻笑了好一阵。见我如此板起面孔，倒像当头被浇了一盆冷水，笑也熄了火。开始一支接一支地吸起烟来，并以一种很落寞的表情看着吐出的烟圈在空中渐渐地扩散。

“你的表情告诉我你并不喜欢这个沉沦的自己，”我说，“只是你害怕如果不是这样子沉沦自己，你就会找不到自己了。”

我的话似乎是起到了效果，因为秋枫夹着香烟的手就静止在半空中，直到香烟燃到了末尾，热力透过过滤嘴刺激到了手指，他才慌忙把烟扔掉。似乎同时被刺激到的还有他大脑中主管“开悟”的神经。

“沉沦就好似看着吐出的烟圈在空中慢慢扩散，不需要用任何思考，似乎也就没有了烦恼。可是有一天当我们从这种沉沦的陶醉中醒来的时候，却发现除了继续沉沦下去，我们已经一无所有……鸿，你有一双像手术刀一样的眼睛，能够剖开表面直接看到人们的心里去。可是你知道吗？把一个想醉的人唤醒是一件多么残忍的事。因此，倒不如就让我这样继续醉下去吧。”少有的哀愁笼罩住秋枫，我明白这种对生活毫不信任的哀愁其实就压抑在他的内心深处。

我们总是被包围在层层的迷雾里冲不出去。这种时候



我往往会把自己缩回到自己的玻璃城堡里,逃避我无法面对的人生,也逃避我自己;而秋枫则会在短暂的迷失之后又回复叛逆的自我。他从来不选择逃避,他总是会以自己的方式来证明自己的存在,也许秋枫很颓废,但他也很真实。

我抛下伤感的秋枫一个人踱到窗前,欣赏起窗外的雪。飞絮般的雪花在路灯下被染上幽黄的色彩,那就像是发了黄的老照片,浸满了回忆。

传说中天使的眼泪落到了人间,就化作了雪花,因此雪花代表的含义就是思念。而我在心里喊出“雪儿”的名字的时候,那代表的也正是思念。

秋枫突然把一叠画稿拿到我面前,思绪断开了。是一些公园的林阴的素描。

“画得挺棒,你画的?”他问。

“11岁时的拙作。”我淡淡地一笑,并不想过多提及。

“我不得不佩服你的画艺精湛。可是我一直认为我认识的沈孤鸿决不是一个会半途而废的人。”

秋枫是难得称赞人的,但是我却很难为他的称赞而沾沾自喜,因为那段回忆是苦涩的。幸好苦涩在经年日久之后已经沉淀了原有的滋味,因此当我为秋枫打开这道回忆之门的时候,往事成了一杯白开水,无滋无味,也不会再勾人心痛。

“就像一架定好了航标的帆船,却被海风吹折了桅杆。

11岁那年我得到全市少年绘画比赛的冠军,之后被推荐到少年宫的一家很有名的画室学习,本以为这里会是迎着梦想起航的地方,没想到却反而触了礁,而且就像泰坦尼克一样,沉了。那时候,我很迷西方的抽象派艺术,那是一种真正把画家的自我带进作品中的艺术形式。我花了很长时间完成了